

证券代码：400173

证券简称：银河 3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破产清算申请情况概述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生物”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永星”）收到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都区法院”）送达的案号为（2024）川 0114 破申 8 号的《通知书》，主要内容是：上海杨站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站物流”）申请四川永星破产清算一案，法院已立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061：关于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

二、破产清算申请进展情况

近日，四川永星近日收到新都区法院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如下：

不予受理上海杨站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对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如不服本裁定，可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风险提示

新都区法院作出不予受理杨站物流对四川永星的破产清算申请的民事裁定书，四川永星暂时避免了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风险，但杨站物流仍有上诉的权利，如杨站物流提起上诉，该案件将由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处理。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杨站物流申请四川永星破产清算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neeq.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

